

朱載堉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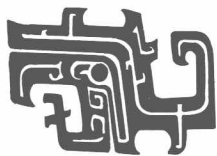
陳萬鼎著



K 825.7
059

朱 載 堉 研 究

陳 萬 鼎 著



故宮叢刊甲種

朱載堉研究 / 陳萬鼎著. -- 初版. -- 臺北市
：故宮，民81
面； 公分. -- (故宮叢刊)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562-089-5(平裝)

1.(明)朱載堉 - 傳記 2.音樂 - 哲學.
原理 - 中國 - 明(1368-1644)

910.192

81000144

有 所 權 版

朱
載
堉
研
究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元月初版一刷
中華民國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二六二一號

印刷者	著者	編輯者	發行人
裕台中華印刷廠	國立故宮博物院	國立故宮博物院	秦孝儀
台北縣新店市寶強路六號	中華民國台北市士林區外雙溪	故宮叢刊編輯委員會	
電話：(〇二)九一一〇一一五	劃撥帳號：〇〇一二八七四一號	電話：(〇二)八八一二一〇二一	

圖版一 朱載堉著樂律全書律呂精義內篇書影

明萬曆年間鄭藩刻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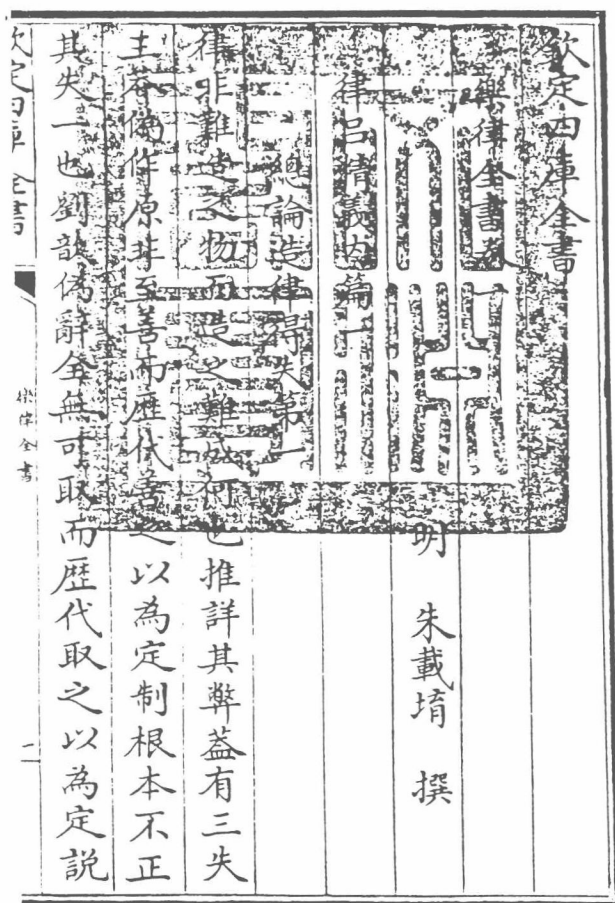
框高二五公分

律呂精義內篇卷之一

鄭世子臣載堉謹撰

總論造律得失第一

律非難造之物而造之難成何也推詳其弊蓋有三失王莽僞作原非至善而歷代善之以爲定制根本不正其失一也劉歆僞辭全無可取而歷代取之以爲定說考據不明其失二也三分損益舊率疎舛而歷代守之以爲定法算術不精其失三也欲矯其失則有三要不宗王莽律度量衡之制一也不從漢志劉歆斑固之說二也不用三分損益疎舛之法三也以此三要矯彼三失律呂精義所由作也或曰大泉之寸秬黍之分非莽歆遺法乎今乃取之何也答曰大泉之徑漢尺以爲寸秬黍之長古尺以爲分而莽歆之尺則不然所以與新法不同也



圖版二 朱載堉著樂律全書律呂精義內篇書影

清乾隆年間纂修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框高二二·五公分

圖版三 朱載堉著樂律全書律呂精義內篇書影

台灣商務印書館國學基本叢書本

框高一〇・七公分

律呂精義內篇卷之一

鄭世子臣載堉謹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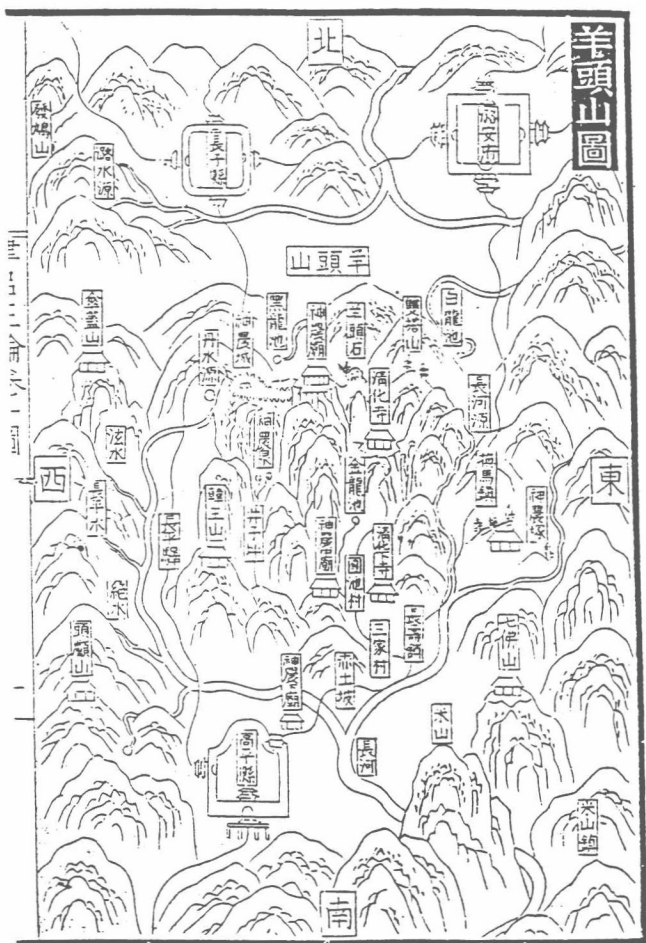
總論造律得失第一

律非難造之物而造之難成何也推詳其弊蓋有三失王莽偽作原非至善而歷代善之以爲定制根本不正其失一也劉歆偽辭全無可取而歷代取之以爲定說考據不明其失二也三分損益舊率疎舛而歷代守之以爲定法算術不精其失三也欲矯其失則有三要不宗王莽律度量衡之制一也不從漢志劉歆甄固之說二也不用三分損益疎舛之法三也以此三要矯彼三失律呂精義所由作也或曰大泉之寸秬黍之分非莽歆遺法乎今乃取之何也答曰大泉之徑漢尺以爲寸秬黍之長古尺以爲分而莽歆之尺則不然所以與新法不同也

[illegible]

圖版四

朱載堉著樂律全書旋宮合樂譜書影（取材劉復十二等律的發明者朱載堉）
 明刊本（此本因有「讓國高風」坊板畫顯然與圖版一板本的不同）
 框高尺寸不詳（邊欄黑線係陳萬鼎整理）



圖版五 朱載堉著律呂正論羊頭山圖書影

明萬曆三十八年（一六一〇）鄭藩刻本
框高二〇・五公分

律呂質疑辨惑

有序



句曲山人伯勤



友人賓吾王所用暨

懷宇蔣崇德同閱序

自宋已來談律學者大率宗蔡元定吾友
伯勤甫著律呂正論不獨明斥蔡氏之謬
抑亦深譏管仲已來凡言三分損益隔八
相生者皆非是余初未敢信以爲然何也

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

圖版六

朱載堉著律呂質疑辨惑序書影

明萬曆三十八年（一六一〇）鄭藩刻本

框高二〇・五公分

圖版七 朱載堉著嘉量算經序書影

清嘉慶年間阮元進呈硃墨鈔本（台灣商務印書館宛委別藏影印本）
框高二〇・三公分

嘉量算經序

或問於余曰昔周公作嘉量何爲而作也曰
余聞諸先儒曰聲無形而樂有器古之作樂
者知器之必有敝而聲不可以言傳懼器失
而聲遂亡也乃多爲之法以著之故始求聲
者以律而造律者以黍自一黍之廣積而爲
分寸一黍之多積而爲龠合一黍之重積而
爲銖兩此造律之本也故爲長短之法而著

或有不曉者而問於余。余以筭書所稱甲乙丙丁四人喻之。遂悟曰。恐是以色界畫。故曰青寶等耳。余以爲然。乃用三色紙。而奇中尤奇。庶幾便於初學也。嗚呼。句股一術。雖在九章之末。實爲筭術之本。以方測圓。而弧矢之妙在是矣。初學由此漸入佳境。不可以其淺近而忽之也。是故列於弧矢真理之前。爲弧矢之發軔也歟。句曲山人跋。

圖版八 朱載堉著圓方句股圖解跋書影

明萬曆三十八年（一六一〇）鄭藩刻本
框高二〇・五公分

圖版九 朱載堉著古周髀算經圖解書影

明萬曆年間鄭藩刻本

古周髀算經圖解

後漢趙君卿註

後學載堉圖解

周髀經文曰。故折矩以爲勾廣三。股修四。徑隅五。

趙君卿註曰。將爲勾股之率。故曰折矩也。橫者謂之廣。勾亦廣。廣短也。從者謂之修。股亦修。修長也。徑直隅角也。亦謂之弦。

答曰：譬如春秋之理一而已矣。惠公仲子左氏以為惠公繼妻。公羊以為惠公之妾。穀梁以為惠公之母。妻妾相去不遠。母則遠甚。然據僖公成風書法例同。未必無謂。故曆家云：觀乎同求其同而異。觀乎異求其異而同。斯可謂善觀矣。萬曆庚戌季春清明節林下七十五歲翁忝友末載堉書。

圖版十

朱載堉序明邢雲路著古今律曆考書影（附於律呂正論弁端）

明萬曆三十八年（一六一〇）鄭藩刻本

框高二〇・五公分

圖版十一

清張廷玉纂修明史朱厚烷、載堉列傳部分書影
清乾隆四年（一七三九）武英殿刻本（坊間影印）

百石疏奏母閼太妃貞孝事蹟詔付史館其後帝修齋
熊諸王爭遣使進香厚烷獨不遣嘉靖二十七年七月
上書請帝修德講學進居敬窮理克己存誠四箴演進
殊十章以神仙土木為規諫語切直帝怒下其使者於
獄詔曰前宗室有諍諫者置不治茲復效尤王今之西
伯也欲為為之後二年而有祐樞之事厚烷遂獲罪初
祐鈇有十人世子見滋次孟津王見滋次東垣王見
湛見湛母有寵於祐鈇規奪嫡不得藉世子金冊以去
祐鈇索之急因怨不復朝所為益不法祐鈇言之憲宗
革為庶人及康王薨無子見湛子祐樞應及以前罪廢

明史卷二百九

列傳三

乃立東垣王子祐樞至是祐樞求復郡王爵怨厚烷不
為奏乘帝怒摠厚烷四十罪以叛逆告詔駢馬中官即
訊還報反無驗治宮室名號擬乘輿則有之帝怒曰厚
烷誣朕躬在國驕傲無禮大不道削爵錮之鳳陽謹慶
元年復王爵增祿四百石厚烷自少至老布衣蔬食世
子載堉學有至性痛父非罪見繫築土室宮門外席
菜獨處者十九年厚烷還邸始入宮萬曆十九年厚烷
薨載堉曰邸宗之序盟津為長前王見湛既錫謚復爵
失序宜歸盟津後累疏懇辭趙臣言載堉雖深執讓節
然嗣邸王已三世無中更理宜以載堉子翊錫嗣載堉

執奏如初乃以祐樞之孫載堉嗣而令載堉及翊錫以
世子世孫祿終其身子孫仍封東垣王二十二年正月
載堉上疏請宗室皆得儒服就試母論中外職中式者
視才品器使詔允行明年又上曆算歲差之法及所著
樂律書考辨詳確議者稱之卒諡端清崇禎中載堉子
翊錫以罪賜死國除臨江王載堉簡王孫也崇禎十
七年二月賊陷懷慶載堉整冠服端坐堂上賊至被執
欲屈之厲聲曰吾天朝藩王肯降汝逆賊耶詔罵不屈
遇害賊執其長子翊錫擁之北行三月過定興於旅店
作絕命詞遂不食死

明史卷二百九

列傳四

越堉王瞻熾仁宗第三子永樂二十二年封衢州未之
藩宣宗賜以昌平莊田正統四年薨妃吳氏殉諡貞惠
無後
新獻王瞻垠仁宗第四子初封靜樂王永樂十九年薨
益莊獻仁宗即位追加封諡無後
襄獻王瞻埜仁宗第五子永樂二十二年封莊敬有令
譽宣德四年就藩長沙正統元年從襄陽英宗北狩諸
王中瞻埜最長且賢衆望頗屬太后命取襄園金符入
宮不果召瞻埜上書請立皇長子令邸王監國某勇智
士迎車駕書至景帝立數日矣英宗還京師居南內又

鄭端清世子賜葬神道碑

天啟甲子余友宗侯翊欽渡河詣余曰先世子之
歿木藁矣於碑惟吾子圖之余敬諾夫世子者
乃鄭簡王庶第四支也鄭簡王庶第四支也惠王之曾孫太祖高
皇帝九世孫也仁宗始封少子鄭靖王於陝西鳳
翔後遷河內生簡王僖王僖王生康王康王無子
鮮親支第二子早歿議第三子盟津王承襲庶母
張夫人怨於王誣奏麗事褫爵憲宗皇帝康乃寬
下勅川誠孝宗皇帝頒璽書引和疏入上求仍賜

圖版十二

清李樸修河內縣志鄭端清世子賜葬神道碑文書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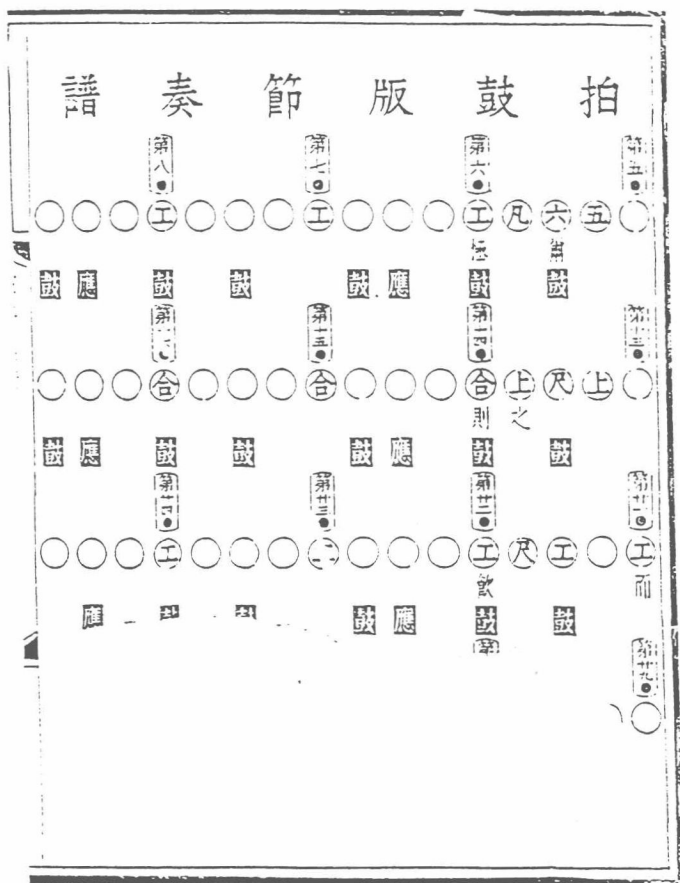
清康熙三十二年（一六九三）刻本

框高二〇・六公分

圖版十三

朱載堉著樂律全書律呂精義內篇左何瑟面鼓右手相工圖四幅書影
四庫全書本
框高同圖版二





圖版十四
朱載堉著樂律全書靈星小舞譜豆葉黃三十二拍鼓版節奏譜部份書影
明萬曆年間鄭藩刻本（修補）
框高二五公分